

潍坊市寒亭区第一中学 2023 年高中招生简章

潍坊市寒亭区第一中学是一所公办普通高中学校，始建于1952年，学校占地322亩，拥有教学楼、实验楼、行政办公楼、科技艺术楼、图书信息楼、学生食堂、学生公寓等12座建筑，总建筑面积10万平方米；拥有标准田径场、篮球场、排球场、乒乓球台，教学设施达部颁I类标准，现代信息技术配备科技含量高、配套全，新建设3个“空中课堂”录播室。

学校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领教职员工高擎“搏击未来，雅行天下”（简称“搏·雅”）核心理念，践行“认真就是水平，负责就是能力，落实就是品质”的工作理念，铸炼“做新时代的剪烛者”师魂，在教育教学各个方面开展工作，打造了风清气正、品高质优的育人环境，为学生搭建起展翅腾飞的广阔舞台。近三年，治校育人成绩突出，多名学生考入“双一流”学校，30多名同学进入国际名校，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受到社会肯定。学校被《中国教育报》《科技日报》《山东教育报》《潍坊日报》等主流媒体广为报道，知名度不断提升。

近年来，学校先后荣获“全国国防教育特色学校”“全国中学生基础学科创新能力大赛人才培养基地”“传统文化进校园工程示范学校”“山东省‘深化高考改革 提升育人质量’优秀成果奖”“山东省高等学校与普通高中联合育人改革试点学校”“山东省普通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山东教育》宣传基地校”“山东省优秀健康学校”“山东省学校思政课教学改革项目学校”“潍坊教育年度盛典·品牌价值学校”“潍坊市党建品牌提升百所示范校”“潍坊市十大党建品牌课程学校”“潍坊市体育联赛先进单位”“潍坊市高中美术学科基地”“潍坊市民族团结示范校”“潍坊市思政课教学改革示范点”等多个荣誉称号。

为做好我校2023年高中招生工作，根据市教育局《2023年初

中学业水平考试及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工作实施意见》等有关规定，现将我校高中招生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市、区教育局文件要求，本着为学生和家长负责的态度，认真组织中考招生工作，确保中考招生工作的顺利进行。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普通高中 2017 级选课走班工作的通知》（鲁教基字[2019]12 号）文件精神，学校认真引导学生科学选择科目。在选课走班过程中，学校充分考虑师资调配、班级管理便利、学科教室使用、育人导师制落实等方面，最大限度尊重学生自主选择权，按照学生选择的组合遵循“固定优先、尽量少走”的原则实施科学走班。开足开全选课组合，完全满足学生发展需要。

目前我校制定了选课走班、综合素质评价等一系列实施方案，成立了综合改革领导小组、综合改革试点执行小组、综合改革“首席研究员”等工作机构。2017 级开始在经过慎重考虑与科学指导后已经实现了选课走班模式，20 个组合的走班非常顺利，既保证了每一个组合的开课，又保障了每一个学生都能按照自己选定的组合到学科教室上课。

二、招生计划与招生范围

普通生			艺体特长生	合计	其中	
第一志愿	第二志愿	小计			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科技创新特殊才能学生	指标生
1080	120	1200	48	1248	0—55	749

说明：1. 2023 级招收 1248 人，26 个班，每个班 48 人；

2. 第二志愿学生不参与指标生录取；

3. 招生范围：寒亭（经济）区初中学校应届毕业生。

三、报名时间、方式

(一) 报名时间、方式：考生通过中考平台，填报基本信息、考试科目和高中阶段学校志愿填报。报名时间为5月11日-15日（每天8:00-20:00），报名期间允许多次查看修改，报名时间截止后无法再修改。

(二) 区外初中学生报考

我校招生范围内的初中学校应届毕业生（且有就读学校学籍，下同），可直接通过中考平台填报相应普通高中学校志愿，不需另外申请或提报其它材料。以下两类考生须先进行报考资格申请，经审核通过后方可参加志愿填报：

(1) 考生就读初中学校不属于我校招生范围，但户籍和居住地均在寒亭区、经济区的；

(2) 在潍坊市初中学校就读的潍坊市高层次人才子女，初中学校或户籍均不属于我校招生范围，但高层次人才工作或居住地在寒亭区、经济区的。

以上两类考生监护人须于4月27日—5月5日（每天8:00-20:00）登录“潍坊教育微服务”微信公众号，填写考生身份证号、学籍号，并提报户籍、居住等相关材料进行申请，经寒亭区教体局审核通过后，考生方可在志愿填报规定时间内通过中考平台进行考试报名和志愿填报。

其中在潍坊市以外初中学校就读的考生，监护人申请时还需提报考生身份证（或带照片的户籍证明）、近期电子照片，以及在初中阶段取得的综合素质评价结果、各类标志性成果原始材料及每学期的学业成绩（由毕业学校出具书面证明）。其综合素质评价等级由寒亭区综合素质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委员会组织认定并在教育部门网站公示。未按时提供相关材料的，综合素质评价等级最高认定为C等。

四、考试

(一) 文化课科目考试

1. 考试日期为6月13日—16日，具体安排如下：

日期	上午	下午
6月13日 (星期二)	语文(8:30-11:00)	物理(14:00-15:30) 道德与法治(16:30-17:30)
6月14日 (星期三)	数学(8:30-10:30)	化学(14:00-15:30) 历史(16:30-17:30)
6月15日 (星期四)	英语(笔试部分) (8:30-10:00)	
6月16日 (星期五)	地理(8:30-9:30) 生物(10:30-11:30)	

2. 考试地点

(1) 文化课科目。潍坊市内初三学生在初中学校所在县市区参加考试；其中，回寒亭区、经济区（或高层次人才子女工作或居住地）报考我校的，在寒亭区参加文化课科目考试（潍坊市区初中学校的学生回寒亭区、经济区的，在初中学校所在区考试）。

(2) 非文化课科目。潍坊市内学生均在初中学校所在县市区参加考查科目考查。

(3) 在潍坊市外初中学校就读、因回户籍地在潍坊市参加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及升学的应届毕业生，在户籍地县市区参加所有科目考试。

具体考试地点由考试所在县级教育部门确定并通知考生。

(二) 特殊才能学生类别测试（含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科技创新类、艺体特长生）

具体要求详见附件2：《潍坊市寒亭区第一中学2023年普通高

中招生特殊才能学生招生简章》。

五、录取

（一）录取的基本依据和必备条件

录取的基本依据是：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结果。

录取的必备条件：参加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生物、信息技术、生物实验操作技能、劳动教育、美育等科目考试（或考查）并获得等级（符合相应条件，准予实验操作技能科目免考的除外）；其中，劳动教育、美育均为 B 等及以上等级，信息技术为 C 等及以上等级，生物实验操作技能达到合格等级。有一科及以上科目缺考的，不具备普通高中录取资格。

因今年中考取消体育与健康科目，我校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在学校官网公布的《潍坊市寒亭区第一中学 2023 年高中招生录取改革实施方案》中，“体育与健康科目原始等级为 C 等及以上，否则不予录取”的要求取消。

（二）录取办法

1. 录取方式

实行综合录取、特长录取两种方式进行录取。

综合录取：该录取方式依据学业水平考试等级和综合素质评价等级进行录取。

将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等级和综合素质评价划分为三个组合，第一组合科目为语文、数学、英语和综合素质评价；第二组合科目为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四科；第三组合为地理、生物、信息技术、生物实验操作技能、劳动教育、美育。

①组合内各科等值互换

第一组合中，语文、数学、英语三科等级可等值互换。综合素质评价原始等级为 B 等及以上，否则不予录取。

第二组合中，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四科等级可等

值互换。

第三组合中，地理、生物两科等值互换后必须达到 2D 及以上等级。

②组合间科目置换

第一组合其中一科成绩下调一个等级后，可相应提高第二组合其中一科的一个等级；第二组合不能置换第一组合；第一组合、第二组合均不能置换第三组合。

③互换、置换顺序：录取时明确先组合内各科等值互换，再组合间置换。

2. 录取顺序

特殊才能学生（含自然科学类、社会科学类、艺体类、科技创新类）、指标生、第一志愿普通生、第二志愿普通生。

3. 录取办法

（1）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组合按录取招生计划的 140%左右（以最接近的比例为准，下同），语文、数学、英语组合按录取计划 100%左右，确定预录取标准进行录取，依次经组合内等值互换、组合间等级置换后达到预录取标准的予以录取。在录取过程中，如因多名考生成绩并列，致使达到标准的考生人数超过录取计划数时，则按照“物化政史”组合、“语数英”组合依次提高划定标准后重新预录取，直到预录取人数达到或少于录取计划数。

（2）若按预录取标准录取学生不足，则进行组合间互补，按互补后的等级录取剩余计划。组合互补办法：第一组合中任意一科下调一个等级后，可相应提高第二组合中其中一科的一个等级。按照依次下调“语数英”组合等级、综合素质等级提高“物化政史”组合的顺序进行录取，录满为止。

若按照（1）（2）步预录取学生超过录取计划数，则提高第 1 步划定的录取标准中某一个或两个组合的标准后预录取，再按提

高后的标准进行第 2 步录取。重复上述步骤，直到预录数达到或少于录取计划数。

(3) 若按照 (1) (2) 步预录取学生不足录取计划数，则从剩余考生中继续择优录取。择优办法：经组合内等值互换或组合间等级置换后，同等情况下，按照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生物、综合素质的顺序根据原始等级择优录取。

4. 设置指标生录取标准下限

享有指标生资格的考生，其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四门学科中等级最低的一科提高一个等级（如全为 A 等，则不再提高）后达到普通生录取标准的，可录取为指标生。

5. 设置第二志愿普通生录取标准下限

第二志愿普通生不参与指标生录取，须达到第一志愿普通生录取标准，方可录取为第二志愿普通生，录满为止。若第二志愿普通生未完成计划数，剩余计划数调整到第一志愿普通生录取，录满为止。

6. 艺体特长生录取

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2:《潍坊市寒亭区第一中学 2023 年普通高中招生特殊才能学生招生简章》

(三) 特殊考生照顾录取政策

特殊考生录取政策按潍坊市教育局规定执行（详见附件 1）。

六、收费标准、周期

按照上级有关公办高中学校收费标准执行，每学期学费 800 元，住宿费 280 元，教材费根据实际情况收缴。每学期开学时收取。

七、保障措施

为加强中考招生考试工作的透明度，确保招生工作公平公正，

学校成立招生录取工作监督委员会，对招生工作各个环节进行全程检查监督，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对提出异议的考生情况进行复议，对招生录取中的有关违纪现象进行调查处理。

考生资格审核贯穿于招生录取工作全过程，凡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弄虚作假的，一经核实，即取消其考试及相应录取资格。

八、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7257795 7262559 李老师

监督电话：8791010 7253760 7251204

学校网址：<http://221.1.73.66:8085/listn/cid/25.html>

微信公众号：潍坊市寒亭区第一中学；

寒亭一中

E-mail: htyzzsbgs@163.com



学校地址：潍坊市寒亭区惠贤北路（原友谊路）3777号

声明：

我校招生录取工作严格按上级教育部门文件规定及我校官方网站上公布的《招生简章》进行。其它任何口头或书面宣传内容如与以上内容不一致的，均无效。

本招生简章由我校负责解释。

潍坊市寒亭区第一中学

2023年4月28日

附件 1:

特殊考生照顾录取政策

根据市教育局文件规定，继续实行特殊考生照顾录取政策，照顾范围、照顾录取办法严格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符合多项特殊考生资格的考生，可全部申报，录取时只取最高项予以照顾。

符合条件的特殊考生由本人向初中学校提交书面申请，并书面承诺其申报资格及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由考生本人及其父母（或其它法定监护人）签字确认。凡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申请并书面承诺的考生视为自愿放弃。

潍坊市以外考生，符合我市特殊考生条件的，报名时将申报表及相关证件交高中学校，由高中学校审核后统一报上级教育部门审核、公示。

附件 2:

2023 年普通高中招生特殊才能学生招生简章

潍坊市寒亭区第一中学

潍坊市寒亭区第一中学是一所公办普通高中学校，始建于 1952 年，学校占地 322 亩，拥有教学楼、实验楼、行政办公楼、科技艺术楼、图书信息楼、学生食堂、学生公寓等 12 座建筑，总建筑面积 10 万平方米；拥有标准田径场、篮球场、排球场、乒乓球台，教学设施达部颁 I 类标准，现代信息技术配备科技含量高、配套全，新建设 3 个“空中课堂”录播室。学校先后获“全国中学生基础学科创新能力大赛人才培养基地”“传统文化进校园工程示范学校”“山东省高等学校与普通高中联合育人改革试点学校”“《山东教育》宣传基地校”“山东省优秀健康学校”“潍坊市思政教学改革示范点”等多个荣誉称号。

为进一步加强创新人才、卓越人才选拔培养，促进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办学，关注学生的个性、潜能和特长，根据潍坊市教育局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的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简章。

一、特殊才能学生类别

普通高中学校招收特殊才能学生，主要是指在以下学科或方面具有较高学科素养、创新潜质和突出才能的学生：

1. 数学、物理、化学、生物、信息学等自然科学；
2. 历史、哲学、古文字学等社会科学；
3. 科技创新；
4. 艺术、体育。

根据高考有关政策、人才培养需求和招生情况，招收的特殊才能学生类别可适时进行调整。

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科技创新类学生录取人数包括在初中

学校指标生计划内。

特殊才能学生招生计划、范围

自然 科学类	社会 科学类	科技 创新类	艺术、体育类			合计	招生范围
			音乐	美术	体育		
0—40	0—10	0—5	14	14	20	48—103	寒亭（经济）区初中 学校应届毕业生

以上招生计划包含在 2023 年我校普通高中招生总计划内。

二、特殊才能学生招生项目、条件

（一）自然科学类特长生

1. 招生项目：数学、物理、化学、生物、信息学等自然科学。
2. 报名条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综合素质：初中五个学期（不含最后一个学期）综合素质评价至少有 4 个学期为 A 等，且获得过区级（含）以上教育主管部门荣誉、成果等。

②相关学科成绩特别优秀，且具有一定学科奥赛学习基础。具有相关学科特长或创新潜质，并能够提供区级（含）以上相应证明材料。

3. 招生人数：每科 0-8 人，共 0—40 人。

（二）社会科学类特长生

1. 招生项目：历史、哲学、古文字学等社会科学。
2. 报名条件：

综合知识全面，人文与社会知识方面功底扎实，知识面广，且获得过市级（含）以上教育主管部门荣誉、成果等。具有相关学科特长或创新潜质并能够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招生人数：0-10 人。

（三）科技创新类特长生

1. 招生项目：信息学、机器人、创意编程等。
2. 报名条件：

报考信息技术类，具有一定的计算机独立编程能力，有参加

山东省中小学创客大赛机器人项目、中国青少年机器人、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联赛、山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编程类项目竞赛的经历。

以上比赛项目均为教育部或山东省教育厅认可或举办的正规比赛。具有相关学科特长或创新潜质，并能够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招生人数：0-5 人。

(四) 艺体类特长生

1. 音乐测试科目

3月4日 (星期六) 上午	技能 (50+25分)	声乐 器乐 舞蹈	1. 主项声乐 (50分), 副项器乐或舞蹈自选 (25分)。 2. 主项器乐 (50分), 副项必须是声乐 (25分)。 3. 主项舞蹈 (50分), 副项必须是声乐 (25分)。
	素质 (20分)	模唱	单音每组 5 个, 共两组 (10分)
		模奏	节奏 1 条 (10分) 第一遍正确 10分, 第二遍正确 5分, 第三遍正确 3分
	面视 (5分)	1. 五官端正, 无斜视、驼背, 身体无畸形。(3分) 2. 身高: 男不低于 1.68 米; 女不低于 1.60 米。(2分)	
备注	考点备有钢琴、移动音箱(可插U盘)供考生使用, 其它乐器自备。声乐考试由考点安排伴奏老师, 考生自带歌谱。舞蹈伴奏须提前准备好U盘, U盘内只有本次测试所用音乐, 只限本人使用。		

2. 美术测试科目

日期	科目	考试时间	考试用纸	分数
3月4日 (星期六) 上午	素描 (照片写生)	7: 50-10: 50	6K	100分
	人物速写 (照片写生)	11: 00-11: 30	8K	100分

说明: ①色盲色弱者不得报考美术专业; ②自备画板、橡皮、

铅笔、小刀等画具。③素描提供实物照片，自行构图。

3. 体育测试科目

3月4日 (星期六) 上午	身体素质 (60分)	立定跳远，原地推铅球（男4千克，女3千克），100m。
	备注	1. 达到国家二级运动员水平的考生带证件经学校核查通过后发专业合格证。 2. 测试项目的规定以及评分标准，按照《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体育专业测试内容、标准与办法》。

4. 招生人数：拟录取音乐 14 人、美术 14 人、体育 20 人，共录取 48 人。

三、报名、审核、考核、录取

(一) 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科技创新类特长生

1. 考生报名

(1) 报名时间、地点

时间：2023 年 2 月 24 日（星期五）8:00-11:30，14:00-17:30

上午：寒亭六中、东辰育英、文昌中学、锦程中学、明德学校、朱里中心、富亭街中学，单独报名

下午：实验中学、高里中心、固堤中心，单独报名

地点：寒亭区第一中学明德楼 215 室

报名《汇总表》电子版发邮箱 htyzzsbgs@163.com

(2) 提交材料：由初中学生本人用信笺手写个人申请，上报材料时一并上交。考生需带加盖学校公章的学籍系统彩色打印版《山东普通中小学学生证》及近期同底版一寸照片 2 张，审核合格后发准考证。提交相关科目标志性成果（区级及以上），综合素质证明等材料。交《寒亭一中特殊才能考生协议》。

单独报名考生还须携带户口本、房产证原件。

(3) 说明：每名考生只能选择特殊才能学生的一种类别，不得重复报名。

2. 资格审核

2月24日学校成立特殊才能考生评价认定委员会，对所申报学生的申请书、标志性成果等材料进行审核。

3. 考核时间、地点

时间：2023年3月4日（星期六）上午8:00-10:00

地点：寒亭区第一中学学术报告厅（进东大门西北150米），考生带准考证和测试用品。

4. 考核方式

（1）对申报的三类特殊才能考生进行综合面试，对相关学科及心理健康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查。

（2）根据标志性成果、考查结果及面试情况进行综合认定，确定特殊才能考生资格，颁发合格证，总计不超过55人。

5. 录取办法

（1）获得合格证的考生，必须参加潍坊市统一组织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语文、数学、英语三科等值互换后达到3B+等级及以上，且综合素质评价达到B等级及以上。其中，报考自然科学类信息学、科技创新类特殊才能学生信息技术还需达到A等级。达到以上底线后，直接录取。

（2）所有取得我校特殊才能考生专业合格证的考生，第一志愿只能填报我校，不得改报其它高中学校，不得放弃特殊才能资格，入校后必须进行相关项目的继续学习。

（二）艺体特长生

1. 报名时间、地点

时间：2023年2月24日（星期五）8:00-11:30, 14:00-17:30

地点：寒亭区第一中学明德楼215室

考生需带加盖学校公章的学籍系统彩色打印版《山东普通中小学学生证》及近期同底版一寸照片2张，发放准考证。交《寒亭一中特殊才能考生协议》。

单独报名考生还须携带户口本、房产证原件。

体育特长生还需提供学校推荐信（含道德品行、综合素质评价等情况）。初中学校留存学生意外伤害保险单、身体健康体检证明，不上报。

报名《汇总表》电子版发邮箱 htyzsbgs@163.com

2. 资格审核

2月24日学校成立特殊才能考生评价认定委员会，对所申报学生的申请书、标志性成果等材料进行审核。

3. 考核时间、地点

考核时间：3月4日（星期六）上午8:00（美术7:50）开始。带准考证进考场，以学校为单位组织考查。

测试地点：音乐在寒亭区第一中学艺津楼（艺术楼）二楼；
美术在艺津楼（艺术楼）三楼308教室；
体育在寒亭区第一中学体育场。

专业测试过程录音录像。

4. 考核方式

（1）报考艺体特长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测试。根据专业测试成绩划分合格、不合格两类，并对专业测试成绩合格的考生发放合格证。未获得专业合格证的学生不得报考艺体特长生。

（2）音乐、美术按照拟录取人数1.5倍发放合格证（即音乐美术分别发放21人）。如果报名人数等于或小于计划数的1.5倍（21人），按照报名人数80%发放合格证（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3）体育特长生按照拟录取人数1.2倍发放合格证（即发放24人）。如果报名人数等于或小于计划数的1.2倍（24人），按照报名人数80%发放合格证（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考生资格审核贯穿于招生录取工作全过程，自觉接受市教育局、区教体局及社会监督，凡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弄虚作假的，一经核实，立即取消其考试及相应录取资格。

5. 录取办法

对专业测试成绩合格的考生，依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等级，根据艺体特长生计划择优录取。

6. 录取限制条件

(1) 音乐、美术底线：语文、数学、英语三科等值互换后达到 3C+等级及以上，且综合素质评价达到 B 等级及以上。达到以上底线后，依据招生计划，按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等级择优录取。

(2) 体育特长生：语文、数学、英语三科等值互换达到 1C+、2C 等级及以上，且综合素质评价、体育与健康等级均达到 B 等级及以上。达到以上底线后，依据招生计划，按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等级择优录取。

7. 入学编班：拟录取音乐生 14 人，美术生 14 人，体育生 20 人。录取的艺体特长生入学后单独编班。

8. 说明：(1) 若艺体特长生未录满计划数，剩余名额调至第一志愿普通统招生计划。(2) 艺术和体育类特殊才能学生达到设定底线后，参照我校普通生录取办法，依据考生第一组合、第二组合成绩择优录取。(第二组合未选择的生物、地理科目不设底线)。

(三) 等级置换的办法

1. “语数英，综合素质、体育与健康”组合内，语数英可等值互换，综合素质、体育与健康可等值互换，“物化政史”组合内各学科可等值互换。

2. “语数英，综合素质、体育与健康”“物化政史”两个组合，不同组合间进行学科等级调整。

调整方法如下：第一组合中的科目下调一个等级后，可相应提高第二组合中科目的一个等级；但不能降低第二组合中的科目提高第一组合中科目的等级。

3. 综合素质、体育与健康与第二组合置换时，每科只能置换一个等级且只能置换一次（置换后两科等级必须达到录取底限）。

四、特殊才能学生培养办法

1. 加强对学生的能力培养。根据学科特点，突出能力的训练，培养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综合运用知识能力等。

2. 在加强学生学科知识训练的基础上，增强学生核心素养的培养。注重拓展学生的知识面，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

3. 成立特长小组，创设适合学生自主发展的环境和氛围。充分利用学校优质教育资源，制定各类特殊才能学生的具体培养方案，实行导师制，形成科学、规范的培养计划和目标。

4. 组织参加各类活动，为特殊才能学生提供展示自我的平台。不断加强和完善特殊才能学生的培养措施，促进学生个性特长的充分发挥。

五、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7257795 7262559 李老师

学校监督电话：7251669

寒亭区教体局监督电话：7253760 7251204

学校网址：<http://221.1.73.66:8085/listn/cid/25.html>

微信公众号：潍坊市寒亭区第一中学；寒亭一中

E-mail：htyzzsbgs@163.com

学校地址：潍坊市寒亭区惠贤北路（原友谊路）3777号

六、其他

1. 我校特殊才能招生报名、考核测试，不收取任何费用。

2. 我校严格按上级教育部门文件规定及我校官方网站上公布的招生简章进行录取。其它任何口头或书面宣传内容如与以上内容不一致，均无效。

3. 成绩公示时间：3月6日—8日，共3天。

4. 如果因为疫情考试时间变动，另行通知。

5. 本简章由寒亭一中负责解释。

潍坊市寒亭区第一中学

2023年2月17日